2020年“湖北工匠杯”技能大赛

——湖北省“斗菊”职业技能竞赛

菊花花艺项目技术工作文件

**1．项目的技术描述**

**1.1 本项目的名称**

菊花花艺

**1.2 本项目的技术描述**

菊花花艺项目是指根据菊花花艺设计的构图、色彩理论、设计理念和技艺，合理选择运用植物以及植物（花、叶、果、枝等）器官和装饰材料，正确使用工具对植物进行再加工和养护，设计制作菊花花艺作品的竞赛项目。

**1.3 选手的能力要求**

1.3.1具有创造性、艺术性、创新性、善用资源。

1.3.2在有限的时间内按时完成工作，达到预期目标。

1.3.3 用相应的采后保鲜措施处理所有植物材料，保持植物材料的状况，调整植物材料状况并准备用于设计。

1.3.4保持持续的专业发展，了解当前的趋势、新的理念、风格和新材料。

1.3.5重视通过简要介绍反映出作品个性和特性的要求。

**1.4 选手的知识要求**

1.4.1掌握构图、色彩、设计和技术方面的理论，理解主题背后的理念，了解菊花花艺设计目前流行趋势和时尚。

1.4.2 了解花卉和植物材料，掌握所有菊花花艺材料的正确学名，掌握植物材料的保鲜及养护知识。

1.4.3 参赛选手必须掌握菊花花艺项目的理论知识。

**2．裁判员和选手**

**2.1 裁判员的条件和组成**

裁判员应具有团队合作、秉公执裁等基本素养，要熟悉比赛规则、评分方法、技术标准。

专家裁判组由华中农业大学教授、武汉生物工程学院教授、中国插花艺术讲师等3人组成。

**2.2 选手的条件和要求**

湖北省境内从事相关行业，具备湖北省户籍，身心健康的技能人员均可报名参加。同时邀请省外从事相关行业的技能人员报名参加。

**3．竞赛题目**

**3.1 竞赛项目的组成**

竞赛项目设1个模块

**3.2 考核模块的内容**

此项竞赛分命题创作和自由创作，参赛选手须围绕“菊香麻城·圆梦小康”主题创造作品1件，自由创作作品1件，参赛作品要充分体现菊花的特色。比赛时间：120分钟

参赛选手必须是赛前向大赛组委会报名登记过的成员。

**3.3 实操考核的评分标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判****项目****项目** | **配分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得分** |
| 原创性 | 20分 | 作品要有原创性，要有自己的设计理念和思路，要有生命力和正能量。 |  |
| 创意 | 20分 | 作品有要创意、设计的独特性，引人入胜，回味无穷；艺术风格独特，艺术感染力强。 |  |
| 造型 | 20分 | 作品造型完整，体量适宜，比例协调，设计新颖、美观；线条优美，富于韵律和动感。 |  |
| 色彩 | 10分 | 作品色彩平衡，整体协调，视觉感染力强，烘托力强；色彩过渡合理、流畅、组合恰当。 |  |
| 技巧 | 20分 | 作品技术独特，运用合理；做工精细，花材处理巧妙；作品稳固性好，立体感强；合理遮盖，作品整洁性好。 |  |
| 焦点 | 10分 | 确定重心位置，稳固作品中主，定位准确、表现均衡；角度、长度、数量、大小、色彩等表现合理。 |  |

评价分（Judgement）打分方式：3 名裁判为一组，各自单独评分，计算出平均权重分，除以 3 后再乘以该子项的分值计算出实际得分。裁判相互间分差必须小于等于 1 分，否则需要给出确切理由并在裁判长的监督下进行调分。

权重表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权重分值 | 要求描述 |
| 0分 | 各方面均低于行业标准，包括“未做尝试”。 |
| 1分 | 达到行业标准。 |
| 2分 | 达到行业标准，且某些方面超过标准。 |
| 3分 | 达到行业期待的优秀水平。  |

样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权重分值 | 要求描述 |
| 0分 | 没有明确的线条构成，视觉不平衡。  |
| 1分 | 明确的线条、视觉平衡。 |
| 2分 | 明确的线条，复杂的使用形式，达到正确的比例关系。 |
| 3分 | 明确和整洁的线条造型，不同形式的复杂使用，正确并好看的比例关系。达到较多设计元素和完美的视觉平衡体现。  |

**4. 命题方式**

**4.1 命题原则**

依据菊花花艺竞赛项目的技术要求和现行标准，注重基本技能和专业化操作，强调创意性、艺术品质和美感，考核职业综合能力。以选拔选手为目的，考核竞赛选手的学习能力、理解能力、实践操作能力和素质与潜力。

**4.2 命题产生的方式**

以全国插花菊花花艺职业技能竞赛为基础，考虑选手水平，以检验参赛选手的菊花花艺操作基本功和创意能力为重点，设计 1 个模块，尽可能保留全国技能大赛的基本技术难度。本次考核仅进行实际操作项目比赛。

**5. 成绩评判方式**

**5.1 评判流程**

赛前评判培训 — 现场评判记录 — 交接记录 — 计分。

比赛结束后，当场进行评判。

**5.2 评判的方法**

5.2.1 检查材料：裁判组指定2名裁判须逐一检查选手所带材料。

5.2.2 控制比赛时间：由裁判长宣布比赛开始，3名裁判分三个区域负责每隔半小时提醒选手，进行到最后15分钟提醒、最后五分钟按倒计时每隔1分钟提醒。比赛时间到，选手应停止制作。

5.2.3 采用现场客观打分。

5.2.4 由3名裁判为1名选手的每个评分点分别打分，选手得分为裁判组成员评分的平均值。

5.2.3 综合成绩采用百分制。等于各模块成绩与其权重乘积的总和。

**6．竞赛规则**

**6.1 裁判人员须知**

6.1.1依据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，公平、公正、真实、准确地完成竞赛评分工作，不徇私舞弊。

6.1.2参加赛前裁判员会议，了解掌握比赛各项技术规则、要求。

6.1.3 裁判员必须佩带裁判证，仪表整洁，举止文明、礼貌，接受参赛人员的监督。

6.1.4 服从裁判组技术工作安排，认真做好本职工作。

6.1.5 认真参与各项技术工作，对有争议的问题，应提出客观、公正、合理的意见建议。

6.1.6 大赛组委会正式公布成绩和名次前，裁判员不得私自与参赛选手或代表队联系，不得透露有关情况。

6.1.7坚守岗位，不迟到、早退，严格遵守执裁时间安排，保证执裁工作正常进行。

**6.2 选手须知**

6.2.1参赛选手必须佩带参赛证入场，2020年11月5日8：30开始竞赛。

6.2.2 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如遇有特殊情况经裁判员同意后特殊处理。

6.2.3 竞赛在规定时间结束时，参赛选手应立即停止操作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竞赛时间，随后进行相关的清理工作。

6.2.4 参赛选手应爱护赛场设备，自觉维护竞赛场所的环境卫生。

**7.基础设施**

**7.1 设施要求**

7.1.1 比赛场地平整，配备标准的操作间、操作台。

7.1.2 比赛场地配备现场摄像。

7.1.3 选手休息室配备饮水机等。

7.1.4 裁判工作室配备电脑、打印机、文件柜等办公设备。

**7.2 设备及平台**

竞赛设备、平台型号及说明见下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名称** | **型号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
| 1 | 操作台 | 不小于120cm\*60cm | 只 | 1 |
| 2 | 水桶 | 塑料（内含1/3水） | 只 | 3 |
| 3 | 台布 | 一次性 | 片 | 5 |
| 4 | 垃圾袋 | 一次性大号 | 只 | 5 |
| 5 | 乳胶手套 |  | 副 | 1 |
| 6 | 工作围裙 |  | 个 | 1 |
| 7 | 小喷水壶 | 塑料 | 个 | 1 |
| 8 | 扫帚、簸箕、抹布 |  | 套 | 1 |

**7.3 仪器设备、工具、量具**

7.3.1 选手根据自己作品需要，选择适合的仪器、设备、工具、量具。并能安全、规范、熟练地操作。

7.3.2 竞赛项目（模块）使用的工具设备要求见下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竞赛用仪器设备、工具、****量具** | **数量** | **备注****（选手自备）** |
| 1 | 工具箱 | 1 | 尺寸：250mm\*600mm\*250mm，自备 |
| 2 | 切花刀 | 1-3 | 自备 |
| 3 | 剪刀 | 1-2 | 自备 |
| 4 | 镊子 | 1-5 | 自备 |
| 5 | 钳子 | 1-4 | 自备 |
| 6 | 修枝剪 | 1-5 | 自备 |
| 7 | 订书机 | 1-2 | 订书针可使用并留在菊花花艺作品中，自备 |
| 8 | 卷尺 | 1 | 自备 |
| 9 | 试管注水器 | 1 | 自备 |
| 10 | 锥子 | 1 | 钻孔，自备 |
| 11 | 电钻 | 1 | 钻头（仅限标准钻头）+钻头盒，自备 |
| 12 | 刷子 | 1-5 | 自备 |
| 13 | 色环 | 1 | 自备 |
| 14 | 花茎除刺工具 | 1 | 自备 |
| 15 | 锤子 | 1 | 自备 |
| 16 | 剑山/插花座 | 2 | 仅作为工具使用，不可留在菊花花艺作品中，自备 |
| 17 | 直尺 | 1 | 30cm，自备 |
| 18 | 花铲 | 1 | 自备 |

**7.4 材料用品清单**

7.4.1参赛选手应围绕“菊香麻城·圆梦小康”主题和自由创作作品需要自备花材、花器，必须以菊花为主材。

7.4.2 花材需保持新鲜。

**8.竞赛场地**

**8.1 场地布置要求**

8.1.1 比赛场地的地面应平整，作业工位有醒目的标识线。

8.1.2 为每位参赛选手提供240cm\*240cm的操作间，每个操作间配备两个操作台，尺寸120cm\*60cm。

8.1.3赛场采光、通风良好，选手能够在赛位正常操作。在不影响选手比赛的情况下，设置参观通道。

**8.2 场地消防和逃生要求**

8.2.1 比赛场地内必须悬挂“紧急情况安全疏散图”，并有醒目的“安全出口”指示牌。

8.2.2 比赛场地内应留有至少1.5米宽的“安全疏散通道”，地面画有清楚的“安全通道标识线”。

8.2.3 比赛场地内必须配备足够的灭火器。

**9.安全要求**

**9.1 选手安全防护措施要求**

9.1.1遵守安全操作规程，如果发生严重的创伤或类似的情景，取消选手比赛。

9.1.2在自己的比赛区域，确保自己的材料不会干扰旁边参赛者的比赛区域，个人的行为也不妨碍他人工作。

9.1.3保持地面整洁，环境卫生，做到整理、整顿、清扫、清洁和职业素养。

**9.2 场地整洁保持要求（有毒有害物品的管理和限制）**

9.2.1 比赛场地内必须配备垃圾分类回收箱，保证及时处理垃圾。

9.2.2 比赛场地内必须配备扫帚、拖把、纸巾等，保证及时清除垃圾。

**9.3 医疗设备和措施**

场地备有医疗站点，放置医药急救箱，包括外伤处理和急救药物。

**9.4 疫情防控措施**

比赛场地入口检测体温，所有人员凭绿色健康码入进。

**10.绿色环保**

**10.1 环境保护**

参赛者应爱护赛场的设备设施，按规定的操作程序谨慎使用赛场的设备设施；所有操作用符合安全卫生要求；参赛者需维护比赛场地卫生，无任何遗留物品影响后续选手的比赛；在比赛过程中，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相关专业的操作规程，安全、文明参赛。

**10.2 循环利用**

垃圾分类放置。

**11.竞赛安排**

**11.1 报到**

11.1.1 报到时间：2020年11月4日中午12：00前

11.1.2 报到地点：湖北省麻城市维也纳大酒店（公园店）

11.1.3 酒店位置：湖北省麻城市湖广大道与京九大道交叉（移

民公园西大门对面，电话：0713-2525555）

**11.2 熟悉场地及设备**

11.2.1 熟悉场地及设备时间:2020年11月4日

11.2.2 地点：湖北省麻城市孝感乡移民文化公园龙湖书院

**11.3 正式竞赛**

11.3.1 时间：2020年11月5日上午8：30——10：30

11.3.2 地点：湖北省麻城市孝感乡移民文化公园龙湖书院

**11.4 技术点评及成绩公布**

11.4.1 时间：2020年11月5日上午11：30

11.4.2 地点：湖北省麻城市移民文化公园龙湖书院.

11.4.3 参加人员：裁判专家组及参赛选手